

金塔县公安局行政服务中心公安窗口业务设施设备购置项目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JTZFCG-2025-57号

采购包名：金塔县公安局行政服务中心公安窗口业务设施设备购置项目（2包）

采购单位：金塔县公安局

代理机构：陕西恒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6月9日

JTZFCG-2025-57号

目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须知.....	4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4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63
第五章 采购内容.....	6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88
第七章 其他内容.....	111

JTZFCG-2025-57号



第一章 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计划建设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基地,购置汽车仪表指示标志认知、模拟交通指挥体验、VR电动车骑行、VR驾驶汽车动感模拟、交通安全标志认知、VR交通安全一体机等现场实感体验设施设备;同时购置档案存储管理、人像采集系统、群众自主办理等配套设施设备。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JTZFCG-2025-57号

项目名称: 金塔县公安局行政服务中心公安窗口业务设施设备购置项目

预算金额: 888856.89 元

大写: 人民币 捌拾捌万捌仟捌佰伍拾陆元捌角玖分

有,最高投标限价为: 人民币 888856.89 元。

采购需求: 计划建设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基地,购置汽车仪表指示标志认知、模拟交通指挥体验、VR电动车骑行、VR驾驶汽车动感模拟、交通安全标志认知、VR交通安全一体机等现场实感体验设施设备;同时购置档案存储管理、人像采集识别、群众自主办理等配套设施设备。 (详见第五章)

合同履行期限: 按合同约定执行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2. (1)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证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没有财务审计报告的可提供近期银行资信证明; (3) 提供最近三个月任意一期依法缴纳税收凭证和缴纳社会保险的相关证明材料(无税额的月份提供零申报证明材料,免税企业可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5) 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以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5. 其他要求: 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5年06月10日09时00分 至 2025年07月01日09时00分

地点: “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gzvlypt.com.cn/>)”

方式: 登录“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gzvlypt.com.cn/>)”,免费获取采购文件。

采购公告、采购文件澄清或更正在 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gzvlypt.com.cn/>)发布,请供应商在投标期间适时自行下载查阅。若未能及时下载查阅,所产生一切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四、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时间: 2025-07-01 09:00:00 (北京时间,逾期不予受理)



提交地点：酒泉市 政府采购电子开评标系统（<https://bid.ejiaoyi.vip:13100/bid-ejiaoyi-jqs/bidder-login>）

开标地点：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系统

投标方式：本项目采用网上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交易（响应文件提交方式详见其它补充事宜）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公告在甘肃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ansu.gov.cn/>）和酒泉市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gzyjypt.com.cn/>）同时发布。

2. 响应文件提交方式： 供应商需自行准备可以稳定上网的电脑，操作系统：Windows10、window11(推荐)，浏览器：Microsoft Edge、360安全浏览器(推荐)、谷歌，WPS 或 Office 办公软件。

(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前登录“酒泉市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gzyjypt.com.cn/>）”，点击进入不见面开标系统，选择政府采购电子开评标系统模块，点击供应商单位登录， 使用CA锁进行登录；根据项目类型，选择所要参标的项目，点击“我要参标”，再点击网上开标按钮，上传响应文件。

(2) 响应文件上传环节：进入本次项目投标界面后，点击上传按钮，根据采购文件中要求的上传时间上传响应文件；上传文件过程中，请供应商耐心等待，直至出现文件上传成功提示后，方可点击确定按钮，如果提前点击确定按钮，很可能导致响应文件上传不成功；响应文件上传完成以后，点击提交按钮提交本次响应文件；之后点击上传文件回执单查看按钮，查看文件回执单，供应商可打印或拍照留存；响应文件上传结束后，验证响应文件解密环境，为开标时解密文件做准备。

投标工具请在交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http://www.ejiaoyi.vip/>）“下载中心”下载政府采购制作工具进行安装即可。

3. 本项目响应文件制作及开评标使用“政府采购（交通）电子开评标系统”及“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具体操作详见酒泉市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gzyjypt.com.cn/>）和交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http://www.ejiaoyi.vip/>）“下载中心”的《政府采购项目全流程电子化操作手册》。

4. 投标 CA 数字证书办理方式

(1) 网上办理:交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http://www.ejiaoyi.vip/>）网上注册申请办理 CA 数字证书后，由操作人员顺丰邮寄。

(2) 现场办理:兰州市城关区静宁路158号昌运大厦12楼12D 办锁、 技术联系方式：电话：4006131390 QQ 群：549192375

七、对本次项目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金塔县公安局

地址：酒泉市金塔县神舟大道5号

联系人：龚兴鹏

联系方式：1519377889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恒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酒泉市肃州区金屋雅苑配套4号楼三楼

联系人：赵月

联系方式：1319594654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赵月

电 话: 13195946543

传 真: /

邮 箱: /



2025年06月09日

JTZFCG-2025-57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JTZFCG-2025-57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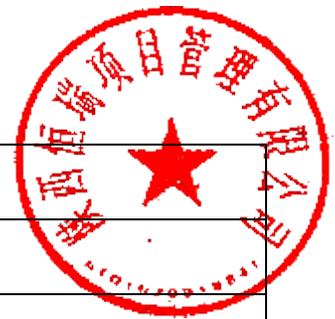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特别说明】

- 1、投标文件须知前附表是针对《投标文件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应以前附表所述内容为准。
- 2、补充和修改的序号均对应、续接《投标文件须知》中的序号。
- 3、本文所示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	项目概况	<u>计划建设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基地，购置汽车仪表指示标志认知、模拟交通指挥体验、VR电动车骑行、VR驾驶汽车动感模拟、交通安全标志认知、VR交通安全一体机等现场实感体验设施设备；同时购置档案存储管理、人像采集系统、群众自主办理等配套设施设备。</u>
1.1.1	采购项目名称	<u>金塔县公安局行政服务中心公安窗口业务设施设备采购项目（2包）</u>
1.1.2	采购人	名称： <u>金塔县公安局</u> 地址： <u>酒泉市金塔县神舟大道5号</u> 联系人： <u>龚兴鹏</u> 电话： <u>15193778898</u>
1.1.3	采购预算	金额：¥ <u>888856.89</u> 元 大写：人民币 <u>捌拾捌万捌仟捌佰伍拾陆元捌角玖分</u>
1.1.4	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 <u>陕西恒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u> 地址： <u>酒泉市肃州区金屋雅苑配套4号楼三楼</u> 联系人： <u>赵月</u> 电话： <u>13195946543</u>
1.1.5	采购方式	<u>公开招标</u>
1.1.6	评标方法	<u>综合评分法</u>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财政资金： <u>100%</u> 自筹资金： <u>0</u>
1.3.1	采购内容	<u>计划建设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基地，购置汽车仪表指示标志认知、模拟交通指挥体验、VR电动车骑行、VR驾驶汽车动感模拟、交通安全标志认知、VR交通安全一体机等现场实感体验设施设备；同时购置档案存储管理、人像采集系统、群众自主办理等配套设施设备。</u>
1.3.2	采购进口产品(具体日期以双方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	<u>否</u>
1.3.3	采购类型	设施设备(含安装调试)



1.3.4	交货时间	<u>按合同约定执行</u>
1.3.5	交货地点	<u>酒泉市金塔县</u>
1.3.6	质量标准	<u>合格</u>
1.4.1	投标人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是否补充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条款 无
1.9	标前答疑会	<u>不组织</u>
1.10	分包履行合同	<u>不允许</u>
1.10.1	投标预备会	<u>不召开</u>
1.10.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预备会召开前 <u> / </u> 日。 形式： <u> / </u>
1.10.3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形式：通过甘肃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ansu.gov.cn/ ）和 <u>酒泉市</u>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gzjypt.com.cn/ ）发出。
1.11.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u> / </u>
1.11.4	偏差	<u>不允许</u>
1.12.1	踏勘现场	<u>不组织</u>
1.13.1	强制性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要求，本项目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强制采购。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强制采购，投标人未按照要求提供相应认证证书的，将被视为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其投标将被否决
2.1.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u>无</u>
2.2.1	采购人修改、澄清、更正招标文件时间	时间： <u>开标前15天</u> 形式： (1) 招标文件内容有实质性修改的，重新编制招标文件上传开评标系统； (2) 招标文件内容无实质性修改的，编制招标文件补充修改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上传开评标系统。



<p>2.3.1</p>	<p>招标文件的质疑 (采购过程、评标结果的质疑)</p>	<p>(一)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p> <p>招标文件可以要求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本项目投标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p> <p>(二)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以下简称质疑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p> <p>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p> <p>(三)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p>(四)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收到质疑函7个工作日内根据澄清或质疑函的具体内容相应作出答复或不予答复,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p> <p>—</p>
<p>3.1.1</p>	<p>投标文件构成</p>	<p>封面</p> <p>一、投标函</p> <p>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p> <p>2.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p> <p>2.2 授权委托书</p> <p>三、开标一览表</p> <p>四、资格审查资料</p> <p>4.1 营业执照</p> <p>4.2 财务状况</p> <p>4.3 纳税及社保</p> <p>4.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4.5 信用查询</p> <p>五、分项报价表</p> <p>六、技术规格偏离表</p> <p>七、技术支持资料</p> <p>八、相关服务计划</p> <p>九、政策性支持</p> <p>9.1 中小企业声明函</p> <p>9.2 支持残疾人就业声明函</p> <p>9.3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声明函</p> <p>十、其他资料</p>



3.2.1	本项目投标报价	<p>3.2.2.1 本项目投标币种为：人民币(元)</p> <p>3.2.2.2 本项目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的总报价，【投标报价应包括：设备的价款、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技术指导、培训、咨询、服务、保险、增值税费、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以及技术和售后服务等其他各项有关费用】。</p> <p>3.2.2.3 注意：采购人不接受可选择的投标报价。即投标人的报价必须为确定的，不得是可调整的价格或者附带条件的价格，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本项目提供报价模板。请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分项报价清单进行报价。</p>
3.2.4	最高投标限价	有，最高投标限价为：人民币 <u>888856.89</u> 元。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u>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否则为无效标。投标文件中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u>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 <u>60</u> 日（日历天）
3.5	资格审查资料	<p><u>1. 营业执照：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证件）；； 2. 财务状况：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没有财务审计报告的可提供近期银行资信证明；； 3. 纳税及社保：提供最近三个月任意一期依法缴纳税收凭证和缴纳社会保险的相关证明材料（无税额的月份提供零申报证明材料，免税企业可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5. 信用查询：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u></p>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u>不允许</u>
3.7.1	开标方式	<u>在线开标+现场开标</u>
3.7.2	投标方式	<u>电子标书+纸质标书</u> 说明： <u>投标结束后中标单位提供纸质投标文件3份（正本1份，副本2份），电子优盘一份，打印文件必须与开标时系统上传文件完全一致；开 标后邮寄至代理公司。</u>



3.7.5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p>(1) 投标人须按照《政府采购项目全流程电子化操作手册》(下载路径: 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gzvjypt.com.cn 进行操作)</p> <p>(2) 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是“http://www.ejiaoyi.vip/downCenter/downCenterPage”网站下载的最新版本的《政府采购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生成的三种电子投标文件(.tbjy格式文件为备用投标文件, mtbjy格式为投标文件, czr格式文件为存证文件)。电子投标文件编制不规范导致投标文件(.tbjy和.mtbjy格式文件)内容无法导入系统或开标无法解密的, 该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p> <p>(3) 投标文件所附投标人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 并加盖企业数字证书的电子印章。</p>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5-07-01 09:00:00
4.2.2	投标文件的递交地点	酒泉市政府采购电子开评标系统 (https://bid.ejiaoyi.vip:13100/bid-ejiaoyi-jqs/bidder-login)
4.2.3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p>1. 在线递交</p> <p>(1) 投标人可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mtbjy)于投标截止时间前 <u>24</u> 小时内上传 酒泉市 政府采购电子开评标系统 (https://bid.ejiaoyi.vip:13100/bid-ejiaoyi-jqs/bidder-login), 投标人须按照《甘肃省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下载路径: http://www.ejiaoyi.vip/downCenter/downCenterPage) 进行操作。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p> <p>网上递交网站为: https://bid.ejiaoyi.vip:13100/bid-ejiaoyi-jqs/bidder-login</p> <p>如未规定文件上传时间, 上传截止时间以投标截止时间为准。</p> <p>(2)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 并打印“网上递交投标文件回执”。</p> <p>(3)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 将予以拒收。</p> <p>2. 现场递交</p> <p>是否现场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否</p> <p>3. 逾期未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和递交的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p>
4.2.4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否
5.1.1	在线开标时间和地点	<p>开标时间: 同投标截止时间</p> <p>开标地点: 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系统</p>



5.2.3	开标程序	<p>是否唱标：是</p> <p>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p> <p>(1) 宣布开标纪律；</p> <p>(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p> <p>(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p> <p>(4) 应当由代理机构或者采购人查验投标人身份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宣布投标人名称、身份检查情况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p> <p>(5) 在线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p> <p>(6) 完成第(4)或第(5)项后，进行唱标，设有最高限价的，公布最高限价；</p> <p>(7) 投标人确认投标标价及内容；</p> <p>(8) 开标结束。</p>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依法组建，成员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标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p>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p><u>3</u></p> <p>本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在《评标报告》中推荐 <u>3</u> 名中标候选人。</p> <p>【说明】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p>
6.3.3	同品牌多家投标人处理原则	<p>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87号令)第三十一条处理。</p>
6.3.4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非强制类)	<p>对列入最新一期节能清单(非强制类)的产品在评审时予以加分，每项加<u>0</u>分，最高加<u>0</u>。</p>
6.3.5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p>对列入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清单(非强制类)的产品在评审时予以加分，每项加<u>0</u>分，最高加<u>0</u>。</p>
6.3.6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的重复享受政策)	<p>符合小微企业认定(非联合体或者联合体均为小微企业)，给予报价扣除10%；</p> <p>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u>制造业</u></p> <p>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其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各级预算单位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在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竞争原则和统一质量标准的前提下，面向中小企业的预留份额由30%以上阶段性提高至40%以上。</p>



6.3.7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	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比例后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7.1	中标结果公告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 (1)甘肃政府采购网(网址: http://www.ccgp-gansu.gov.cn/) (2)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址: http://www.ggzyjypt.com.cn/) (3)公示期限: <u>1</u> 工作日
7.6.1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u>不要求</u>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u>是</u> ,
10	采购代理服务费	<u>本项目的招标代理费由中标人支付</u> 收费标准详见投标人须知 9.1
12		<u>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u>
12.1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 <u>不给予</u> 经济补偿。



12.2	其它	<p>投标文件须使用交易通投标文件制作工具V3.0.0.8以上版本制作</p> <p>请务必提前安装电子开评标助手，在不见面开标系统上传文件前进行环境检测！</p> <p>一、开标前24小时，投标企业需登录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酒泉市电子开评标平台 (https://bid.ejiaoyi.vip:13100/bidejiaoyi-jqs/)，在项目管理界面查询到自己所投项目后（开标前24小时之内，投标人应该自行登录系统查询所投项目是否已经存在），能够查询到该项目，投标人便可以上传投标文件和存证文件，请投标人错峰提前上传投标文件，避免在高峰时段上传投标文件时，导致上传时间过长，影响本次投标。操作流程参照“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指南”。二、本次投标文件需使用交易通“政府采购投标制作工具-增值版”进行制作，（交易通咨询电话：17789577292）。三、本次采购采用不见面网上开标，仅需在线递交电子标书，投标结束后，需提供纸质版标书3份（正本1份、副本2份），具体要求详见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要求供应商提供任何资质原件，电版投标文件内一切证明资料的真伪性，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若被查出与实际不符弄虚作假，将取消中标资格。四、文件要求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五、【投标须知2.3.1】补充：1. 质疑函须有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字，除应说明需要质疑的内容外，还应提供能够证明质疑内容的相关书面证据。质疑函应内容真实，证据充分，不得进行恶意质疑。由法定代表人递交质疑函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公司营业执照；由授权投标人递交质疑函时，还须提供法人投标授权函、质疑授权函（均为原件）和被授权投标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及公司营业执照。身份证复印件须正反面清晰、有效。并由身份证持有人签字确认。上述资料均须加盖公章。2. 澄清或质疑不予受理的情况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被质疑人不予受理，由此产生的影响由投标人自行承担：2.1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投标人的；2.2. 被质疑人为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之外的；2.3所有质疑事项超过质疑有效期的；2.4 以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书送达之外方式提出的；2.5未按上述规定递交澄清或质疑函的；2.6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2.7投标人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招标代理机构、采购人可以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将处理决定在相关政府采购媒体上公布。六、1.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用。2. 招标代理机构向中标人提供增值税普通电子发票。3. 本项目交易场地费/服务费由中标企业全额承担。</p>
------	----	--



二、投标文件否决性条款摘要

【提示采购人】如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文件中增加否决性条款的，采购人应当重新编写本章节内容，将新增否决性条款摘要列入本章节，并发布新的完整的《投标文件否决性条款摘要》。否则，增加的否决性条款无效。

【提示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本章节是本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的澄清、补充文件等)中涉及的所有否决性条款的摘要，否决性条款包括：不予受理、无效标、否决性条款。除出现以下情形外，投标文件的其他任何情形均不得作否决处理。招标文件中有关否决性条款的阐述与本章节不一致的，以本章节内容为准。

(一) 开标阶段不予受理的情形

1. 第一章招标公告或者投标邀请书中/5.3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2.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4.1.1 电子招标投标的密封和标记要求/(2) 投标人未按规定未按本款第(1)点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3.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3) 未按本款第(1)点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4.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4.2.2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现场递交。(3)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本项目为电子招标，如需提供纸质标书，纸质标书为备查投标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
5.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4.2.3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6.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5.2.6投标文件不予受理情形。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 (1) 在招标文件4.2.1“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逾期上传/送达的；
 - (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进行了加密，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的；
 - (3) 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不符合招标文件第3.7.5项要求或无法读取导入的。
7. 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8. 投标人修改或补充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的情形：

无

(二) 资格审查阶段有关投标被否决的情形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第3.5项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未按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文件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采购人修改或补充的无效标情形：

无

(三) 评标阶段有关投标被否决的情形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1.11.1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1.11.3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
3.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1.11.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被否决。
4.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1.13.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相应产品，将被视为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其投标将被否决。



5.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1.13.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强制采购信息安全认证产品的，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相应有效认证证书，将被视为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其投标将被否决。

6.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三、投标人须知/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7. 第三章评标方法/2. 评审标准 2.1 计算机自动清标 (2) 由计算机针对以上清标信息内容进行清标，并经评标委员会确认是否否决投标。

8. 第三章评标方法/3. 评标程序/3.1 初步评审/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三）2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9. 第三章评标方法/3. 评标程序/3.1 初步评审/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10. 第三章评标方法/3. 评标程序/3.1 初步评审/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

(4) 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11. 第三章评标方法/3. 评标程序/3.1 初步评审/3.1.4 初步评审中评审原则标注为“重要指标”，均为实质性要求。投标文件响应有负偏离的、属于投标文件存在重大偏差，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12. 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投标人修改或补充投标被否决的情形：

无



三、投标人须知

1. 总则

1.1 采购项目概况

1.1.1 采购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以及甘肃省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采购招标。

1.1.2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预算：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采购形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采购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评标方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交货期、交货地点和质量标准

1.3.1 采购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采购进口产品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采购类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采购类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5 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6 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7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已通过资格预审的不再要求。

未通过资格预审的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3.5款的规定。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1.4.1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采购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对其不利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标前答疑会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标前答疑会的，应当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召开。

1.10 分包

1.10.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材料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材料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0.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招标文件中任何一条条款均视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对条款不响应的，将被视为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其投标将被否决。

1.11.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材料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技术支持资料及相关服务计划等内容应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1.3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

1.11.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被否决。

1.11.5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1.11.6 如采购人对投标报价的缺漏项和技术偏差有其他要求规定的，由采购人自行填写。

1.12 现场踏勘

1.12.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1.12.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12.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12.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3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内容

1.13.1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2 信息安全认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1) 采购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供货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2.1.2 采购人根据本章第1.9款、第2.2款和第2.3款在甘肃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ansu.gov.cn/>) 和 酒泉市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gzyjypt.com.cn/>) 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 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1.3 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均以甘肃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ansu.gov.cn/>) 和 酒泉市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gzyjypt.com.cn/>) 发布的为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内容相互矛盾时, 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2.1.4 采购人对评标方法、评审项目等重要评审内容作何种变更, 都要重新制作电子招标文件, 无论对采购预算作出何种变更, 都要重新制作送审采购预算文件, 同时发布补遗文件进行说明以保证各投标人都能重新下载最新的电子招标文件和采购预算文件用于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2.2 招标文件的修改

2.2.1 采购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2.2.1项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 并公开发布招标文件的修改文件。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的, 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 应按照法定时限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2 投标人应在截标时间前随时登陆甘肃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ansu.gov.cn/>) 和 酒泉市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gzyjypt.com.cn/>) 查看中有关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补充内容。否则, 由此引起的投标损失自负。

2.3 招标文件的质疑

2.3.1 招标文件的质疑 (采购过程、评标结果的质疑)

(一)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招标文件可以要求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二)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 (以下简称质疑投标人) 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 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 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三)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四)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收到质疑函7个工作日内根据澄清或质疑函的具体内容相应作出答复或不予答复, 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2 质疑提起人是法人的，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由授权代表签署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质疑提起人是其他组织或者个人的，应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质疑提起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质疑有关材料是外文的，质疑提起人应同时提供其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2.3.3 质疑函应当包含下列内容：

- (1) 有明确的质疑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 有明确的质疑对象；
- (3) 署有联系人真实姓名及联系方式；
- (4)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材料。

2.3.4 质疑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不予受理：

- (1) 质疑申请不符合上述2.3.1-2.3.3规定的；
- (2) 超过质疑提出时效的；
- (3) 已经作出质疑答复、质疑提起人无新的事实证据，又就同一问题提出质疑的；
- (4)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2.3.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封面

一、投标函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2.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2 授权委托书

三、开标一览表

四、资格审查资料

4.1 营业执照

4.2 财务状况

4.3 纳税及社保

4.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5 信用查询

五、分项报价表

六、技术规格偏离表

七、技术支持资料

八、相关服务计划

九、政策性支持

9.1 中小企业声明函

9.2 支持残疾人就业声明函

9.3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声明函

十、其他资料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本项目投标文件的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1.1项。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3.1.1(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2.1项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分项报价表。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3.2.4 采购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2.4项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2.5项。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3.1项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60 天（日历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5 资格审查资料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6.1项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开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2 投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3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4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供货期、投标有效期、供货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3.7.6于采购人的承诺。

3.7.5 电子招标投标的文件编制要求：

(1) 本项目为电子招标。投标人须按照/的相关规定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具体操作方法和步骤详见《政府采购项目全流程电子化操作手册》。

(下载路径：[酒泉市](http://www.ggzjypt.com.cn/)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gzjypt.com.cn/>）、<http://www.ejiaoyi.vip/downloadCenter/downloadCenterPage>）。

(2) 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是“<http://www.ejiaoyi.vip/downloadCenter/downloadCenterPage>”网站下载的最新版本的《甘肃省政府采购投标文件编辑工具》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编制不规范导致投标文件内容无法导入系统的，该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3)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投标人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加盖企业数字证书的电子印章。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电子招标投标的密封和标记要求

- (1)投标文件加密要求: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 (2)投标人未按规定未按本款第(1)点规定生成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 (3)如需投标人在开标现场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电子投标文件密封标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未按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现场递交。

- (1)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采购人收到投标文件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 (3)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4.2.3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网上递交:

(1)网上递交网址为: <https://bid.ejiaoyi.vip:13100/bid-ejiaoyi-jgs/bidder-login>,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

- (2)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并打印“网上递交投标文件回执”。
- (3)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现场递交:

(1)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

4.2.4 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是否退还,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采购人的要求签字或盖章。采购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如投标文件内容修改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在线开标的的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在 [酒泉市](https://bid.ejiaoyi.vip:13100/bid-ejiaoyi-jgs/bidder-login) 政府采购电子开评标系统 (<https://bid.ejiaoyi.vip:13100/bid-ejiaoyi-jgs/bidder-login>) 进行公开开标,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需要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自愿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5.1.2 现场开标的的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必须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5.2.1 采购人、投标人须派代表参加并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5.2.2 采购人应邀请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开标进行现场监督。

5.2.3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应当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5)在线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

(6)完成第(4)或第(5)项后,工作人员开启“开标一览表”,进行唱标,设有最高限价的,公布最高限价;

(7)投标人确认投标标价及内容;

(8)开标结束。

5.2.4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其投标文件;投标人签到后未参加开标或对开标结果未进行及时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2.5 电子开标的应急措施:电子开标如因下列原因,导致电子开标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时,可在行业主管部门和监标人(如有)的监督下,由采购人中止本次开标或开启提交的备份电子投标文件:

(1)网络原因,导致开标中断的;

(2)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3)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4)出现断电事故;

(5)系统环境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6)其他无法保证电子评标工作正常进行的情形。

5.2.6 投标文件不予受理情形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1)在招标文件4.2.1“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逾期上传/送达的;

(2)电子招标投标项目,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进行了加密,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的;

(3)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不符合招标文件第3.7.5项要求或无法读取导入的。

5.2.7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3家或者开标结束后投标人不足3家的,本项目流标。

5.3 开标质疑

5.3.1 投标人对开标有质疑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或者电子开标会中在线提出。采购人或招标机构将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5.3.2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一)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二)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三)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四)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五)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六) 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七)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八)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3 同品牌多家投标人处理原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4 非强制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5 政府采购优先环境标志产品采购：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6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7 支持监狱企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8 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9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结果公示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的除外）。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7.2 评标结果质疑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2.3.1

7.4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6 履约保证金



7.6.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采购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中标合同金额的10%。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7 签订合同

7.7.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应当予以赔偿。

7.7.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7.7.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9. 代理服务费

9.1 招标结束后五个工作日内，根据《关于放开建设项目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放开现行实行政府指导价管理的5项建设项目服务价格，实行市场调节，具体包括政府投资和政府委托的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工程勘察设计、招标代理、工程监理、环境影响咨询服务收费。

10. 招标文件知识产权及解释权

10.1 招标文件及其所有附件的知识产权均归属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未经采购人许可，不得以任何理由外泄，否则，采购人有权追究投标人侵权的法律责任。

10.2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

1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

重要说明

电子招标文件中“评审项目”页签的评审内容应与本前附表内容一致，如有不同或者矛盾之处，应以电子招标文件“评审项目”内容为准。如招标文件中写明的评审内容，如果未体现在电子招标文件“评审项目”页签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权不予评审。

资格审查

本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评标过程

由评委会对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按评标标准和程序进行评审；待全部评审工作结束，评标委员会应编制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分别电子签名签章确认评审结果后，即产生最终的评标结果。

评标办法前附表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3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得分高的优先；如果技术得分也相等，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的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资格审查

评审环节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	1	营业执照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证件）；
	2	财务状况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没有财务审计报告的可提供近期银行资信证明；
	3	纳税及社保	提供最近三个月任意一期依法缴纳税收凭证和缴纳社会保险的相关证明材料（无税额的月份提供零申报证明材料，免税企业可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5	信用查询	<p>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	---	------	---

政策性优惠设置

评审环节	标准
政策优惠认定	符合小微企业认定（非联合体或者联合体均为小微企业），给予报价扣除 10%

初步评审

评审环节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符合性审查	1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2	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文件、投标报价、投标函等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投标文件应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修改之处应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定。由其委托代理人签署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
	3	投标报价	符合“投标人须知”规定，且投标报价未超出采购预算价。
	4	投标内容	符合“招标内容规定”。
	5	质量标准	合格并符合国家行业技术标准。
	6	投标有效期	符合“投标人须知”60日历天的规定。

详细评审（70分）

评审环节	序号	评审标准	分值
	1	为保证所投项目平台系统的稳定、可靠运行，投标人或投标人所投产品设备制造商应具备较强的软件开发、生产、服务和管理能力，通过CMMI5（软件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5级）等级认证，并且获证时间累计10年及其以上的得5分，少于10年的得2分，其它等级的不得分。（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厂商授权章以作证明，不提供不得分）	5



商务标	2	投标人应提供核心产品（LED显示屏）制造商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个得1分，满分3分。以上材料均需提供证书彩色扫描件以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予以佐证，否则不得分。	3
	3	为保证大屏的显示效果，投标产品厂商需提供国家版权局颁发的关于图像增强技术的软件著作权证书得2分。（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并加盖原厂商公章）	2
	4	LED显示屏生产厂商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得2分（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并加盖厂商公章）	2
	5	生产厂商具有全彩LED显示屏3C认证证书得2分。	2
	6	生产厂商提供LED显示产品PCB板材通过阻燃单项试验的证明材料得2分	2
	技术标	1	根据投标供应商对采购文件“参数、规格及要求”的响应、承诺情况，由评委进行评分：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26分；每负偏离一项扣1分（如出现漏项或缺项情况，按负偏离处理）（正偏离不做为加分理由）。
2		投标人应按项目实际制定详细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服务架构、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售后服务计划、售后服务流程、质量保证期限及范围、零配件供应保障措施；服务方案内容健全、科学合理、可行性强得7分；服务方案内容较为全面、较为科学合理、可行性较强得3分；服务方案内容一般全面、科学合理性一般，可行性一般得1分；不提供者不得分。	7
3		供货方案具有可行性、合理性及安全可靠性切合实际、内容全面；供货方案内容健全、科学合理、可行性强、安全可靠性切合实际得7分；供货方案内容较为健全、较为科学合理、可行性较强得3分；供货方案内容一般全面、科学合理性一般，可行性一般得1分；不提供者不得分。	7
4		提供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验收方案、培训方案，评标委员会依据投标方提供方案的合理性、科学性、可操作性等方面进行审查和综合比较。经评标委员会评测，投标方案内容全面叙述清楚得7分；内容基本全面，叙述基本清楚，得3分；内容不全面，叙述不清楚，不得分。	7
5		具有完善的质量保障措施、内容完整详细、切实可行、有明确的针对措施、并提出科学合理的存放建议进行全面评审；方案内容科学合理、有较强的针对性，且符合实际得7分；方案内容完整、较合理，但缺乏针对性得3分；内容一般全面、科学合理性一般，可行性一般得1分。不提供者不得分。	7

其他评审（无此环节分）

评审环节	序号	评审标准	分值
无			

价格评审（价格分总分：30分）

序号	内容	规则
1	评标价的确定	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
2	评标基准价确定的方式	投标人的有效报价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
3	报价得分	价格分总分：30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报价总分

2. 评审标准



2.1 计算机自动清标

- (1) 投标文件信息检查：检查供应商编制投标文件电脑的芯片、硬盘和网卡序列号是否存在全部一致情况。
- (2) 若存在全部一致的情况，将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供应商之间存在串标的情形，相关投标将被否决。

2.2 初步评审标准

2.2.1 初步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3 详细评审标准

2.3.1 详细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交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2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供应商书面澄清确认。供应商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

(4) 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1.4 初步评审中评审原则标注为“重要指标”的，均为实质性要求。投标文件响应有负偏离的、属于投标文件存在重大偏差，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3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2.3.4(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A；

(2) 按本章第2.3.4(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B；

(3) 按本章第2.3.4(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C；

(4) 按本章第2.3.4(4)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部分计算出得分D。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供应商得分=A+B+C+D。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经评审的价格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JTZFCG-2025-57号



财 政 部 工 业 和 信 息 化 部 文 件

财库〔2020〕46号

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中央预算单位办公厅（室），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为贯彻落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等法律法规，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了《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 1 —



附件：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0年12月18日

JTZFCG-2025-57号



附件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第一条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第三条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第四条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



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第五条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合理确定采购项目的采购需求，不得以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和财务指标作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不得在企业股权结构、经营年限等方面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第六条 主管预算单位应当组织评估本部门及所属单位政府采购项目，统筹制定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具体方案，对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和采购包，预留采购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并在政府采购预算中单独列示。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一）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明确规定优先或者应当面向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非企业主体采购的；

（二）因确需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基础设施限制，或者提供特定公共服务等原因，只能从中小企业之外的供应商处采购的；



(三)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四)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五)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情形。

除上述情形外，其他均为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情形。

第七条 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第八条 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预留份额通过下列措施进行：

(一)将采购项目整体或者设置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二)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

(三)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第九条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6%—10%（工程项目为3%—5%）的扣



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5%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2%—3%（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2%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具体采购项目的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由采购人根据采购标的相关行业平均利润率、市场竞争状况等，在本办法规定的幅度内确定。

第十条 采购人应当严格按照本办法规定和主管预算单位制定的预留采购份额具体方案开展采购活动。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通过发布公告方式邀请供应商后，符合资格条件的中小企业数量不足 3 家的，应当中止采购活动，视同未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按照本办法第



九条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第十一条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1），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

第十二条 采购项目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文件应当明确以下内容：

（一）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该项目或相关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以及相关标的及预算金额；

（二）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的，明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并作为供应商资格条件；

（三）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有关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

（四）规定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五）采购人认为具备相关条件的，明确对中小企业在资金支付期限、预付款比例等方面的优惠措施；

（六）明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七）法律法规和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三条 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



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应当在公示中标候选人时公开中标候选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第十四条 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十五条 鼓励各地区、各部门在采购活动中允许中小企业引入信用担保手段，为中小企业在投标（响应）保证、履约保证等方面提供专业化服务。鼓励中小企业依法合规通过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第十六条 政府采购监督检查、投诉处理及政府采购行政处罚中对中小企业的认定，由货物制造商或者工程、服务供应商注册登记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

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应当在收到财政部门或者有关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关于协助开展中小企业认定函后 10 个工作日内做出书面答复。

第十七条 各地区、各部门应当对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预算项目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和指标，落实扶持中小企业有关政策要求，定期开展绩效监控和评价，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第十八条 主管预算单位应当自 2022 年起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本部门上一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和采购的具体情况，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开预留项目执行情况(附 2)。未达到本办法规定的预留份额比例的，应当作出说明。

第十九条 采购人未按本办法规定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按照本办法规定要求实施价格扣除或者价格加分的，属于未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第二十条 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第二十一条 财政部门、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履行职责中违反本办法规定及存在其他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法违纪行为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有关国家机关处理。

第二十二条 对外援助项目、国家相关资格或者资质管



理制度另有规定的项目，不适用本办法。

第二十三条 关于视同中小企业的其他主体的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第二十四条 省级财政部门可以会同中小企业主管部门根据本办法的规定制定具体实施办法。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 号）同时废止。

附：1. 中小企业声明函

2. 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告

JTZFCG-2025-57号



附 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 2

(单位名称) × × 年面向中小企业
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告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现对本部门（单位）× × 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告如下：

本部门（单位）× × 年预留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共计 × ×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 × 万元，占 × × %。

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明细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留选项	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金额	合同链接
	<u>(填写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u>	<u>(填写“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除“采购项目全部预留”外，还应当填写预留给中小企业的比例)</u>	<u>(精确到万元)</u>	<u>(填写合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开的网址，合同中应当包含有关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u>
.....

部门（单位）名称：

日期：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军委后勤保障部采购管理局，中共中央直属机关采购中心，公安部警用装备采购中心、中国人民银行集中采购中心、海关总署物资装备采购中心、国家税务总局集中采购中心、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全国人大机关采购中心，财政部各地监管局。

财政部办公厅

2020年12月23日印发





财政部文件

财库〔2017〕141号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各民主党派中央，有关人民团体，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民政厅（局）、残疾人联合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民政局、残疾人联合会：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依照《政府采购法》、《残疾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现就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通知如下：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人员人数。

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



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四、采购人采购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货物或者服务，因落实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的需要，依法履行有关报批程序后，可采用公开招标以外的采购方式。

五、对于满足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集中采购机构可直接纳入协议供货或者定点采购范围。各地区建设的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电子商城、网上超市等应当设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专栏。鼓励采购人优先选择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

六、省级财政部门可以结合本地区残疾人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细化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对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条件的残疾人辅助性就业机构，可通过上述措施予以支持。各地制定的有关文件应当报财政部备案。

七、本通知自2017年10月1日起执行。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2017年8月22日



司法部

财库〔2014〕68号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 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有关人民团体，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中共中央直属机关采购中心，全国人大机关采购中心，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司法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司法局、监狱管理局：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以下简称监狱企业）发展对稳定监狱企业生产，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罪犯和戒毒人员提供长期可靠的劳动岗位，提高罪犯和戒毒人员的教育改造质量，减少重新违法犯罪，确保监狱、戒毒场所安全稳定，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解决监狱企业困难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03〕7号）文件精神，发挥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作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



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二、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

三、各地区、各部门要积极通过预留采购份额支持监狱企业。有制服采购项目的部门，应加强对政府采购预算和计划编制工作的统筹，预留本部门制服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省级以上政府部门组织的公务员考试、招生考试、等级考试、资格考试的试卷印刷项目原则上应当在符合有关资质的监狱企业范围内采购。各地在免费教科书政府采购工作中，应当根据符合教科书印制资质的监狱企业情况，提出由监狱企业印刷的比例要求。

四、各地区可以结合本地区实际，对监狱企业生产的办公用品、家具用具、车辆维修和提供的保养服务、消防设备等，提出预留份额等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加大对监狱企业产品的采购力度。

五、各地区、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管理和监督，做好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相关工作。有关部门要加强监管，确保面向监狱企业采购的工作依法依规进行。各监狱企业要不断提高监狱企业产品的质量和服务水平，为做好监狱企业产品政府采购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

2014年6月10日

JTZFCG-2025-57号



甘肃省财政厅文件

甘财采〔2022〕16号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 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

各市（州）财政局，兰州新区财政局，各县（市、区）财政局，省委各部门，省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各人民团体办公室（厅）：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的通知》《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甘肃省贯彻落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实施方案的通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精神，充分发挥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效能，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现结合我省实际，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严格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

各级预算单位要切实履行政府采购主体责任，认真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规范资格条件设置，不得以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和财务指标作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或评审因素，不得在企业股权结构、经营年限等方面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歧视待遇；做好采购项目需求调查的基础上，灵活采取项目整体预留、合理预留采购包、大企业与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大企业向中小企业分包等形式，确保中小企业合同份额；严格落实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鼓励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支持中小企业健康发展。

二、切实加快政府采购预算执行

各级预算单位要结合批复的采购预算，综合考虑部门内部规定、公共资源交易场地安排等因素，合理制定采购计划，加快采购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全面实施政府采购意向公开，让更多的供应商提前了解采购信息，保障各类市场主体平等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升采购绩效。从2022年起，各级预算单位于采购活动开始前30日在甘肃省政府采购网意向公开专区公



开采购意向，有条件的采购人，还可在其部门门户网站同步公开本部门、本系统的采购意向。

三、着力提高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幅度

货物、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由《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6%—10%提高至10%—20%。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评审优惠幅度由2%—3%提高至4%—6%。工程类政府采购项目的价格评审优惠按照3%—5%执行。同时，鼓励各级预算单位在规定的价格扣除优惠幅度内，充分结合采购标的相关行业市场竞争状况等因素，从高选择价格扣除比例，提高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竞争力。

四、全面执行预留份额规定

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各级预算单位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在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竞争原则和统一质量标准的前提下，面向中小企业的预留份额由30%以上阶段性提高至40%以上。各级财政部门对预算单位报送的采购计划，要严格审核预留份额



的相关情况，按照公平公正、促进竞争、讲求绩效的原则，引导鼓励预算单位预留更多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

五、不断规范保证金收取，强化履约执行

为切实减轻企业资金负担，降低供应商交易成本，激发政府采购市场主体活力，全省政府采购项目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各级预算单位要综合考虑供应商资信情况、市场供需关系等因素选择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确需收取的，应当在合同金额 10% 以下灵活选择收取比例。政府采购合同应当明确约定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采购人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30 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供应商付款的条件。

六、积极开展中小企业合同融资业务

持续加大“政采贷”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充分利用财政部门搭建的“政采贷”融资平台，吸纳更多的金融机构入驻，引导并鼓励平台金融机构对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开展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切实有效减轻中小企业资金压力。各级财政部门要主动对接当地金融机构，充分了解当地开展“政采贷”业务存在的问题和障碍，积极争取金融机构对参与政府采购中小企业的信贷支持。



七、严格执行中小企业声明函制度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仅需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即可享受相关扶持政策，各级预算单位、采购代理机构不得要求投标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投标供应商需对《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一并公开。

八、持续加强监督管理

各级预算单位要认真履行采购主体责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和文件规定执行相关政府采购政策；各级财政部门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工作责任，强化监督检查，畅通供应商投诉、举报渠道，依法依规做好投诉、举报处理工作，切实维护政府采购领域各类主体的合法权益。

本通知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





抄送：省纪委监委派驻省财政厅纪检监察组。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甘肃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2年6月22日印发

共印 100 份





酒泉市财政局文件

酒采办〔2023〕10号

关于深入开展酒泉市政府采购线上合同 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

市委各部门，市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各人民团体，各县（市、区）
财政局，相关金融机构，各代理机构，相关供应商：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精神，充分发挥
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
难、融资贵的问题，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
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甘财采〔2022〕16号）文件精神，
经研究，现就进一步深入推广我市政府采购线上合同信用融资工
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政府采购线上合同信用融资定义

政府采购线上合同信用融资，是指参与政府采购的供应商，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金融机构以供应商信用审查和政府采购合同信誉为基础，按便捷贷款程序和优惠利率，为其发放无财产抵押或担保机构担保贷款的一种融资模式。

二、基本原则

（一）财政引导、银企自愿。市财政局对政府采购合同融资进行政策引导，银行自主决定是否提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服务以及贷款额度，供应商自主决定是否选择参加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并自由选择合作银行。

（二）市场主导、风险自担。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主导作用，任何单位、个人不得干预金融机构与供应商之间的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银企双方自行承担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的业务风险，市财政局不为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三、融资业务模式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采取线上融资模式，以甘肃省政府采购网“甘肃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服务平台”为依托，实现全流程线上融资。

四、融资基本流程

（一）融资申请。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



资申请。

(二)融资审核。金融机构对供应商进行融资信息在线审查，决定是否为其提供融资，做好预授信。双方达成融资意向后签订融资协议，确定融资成交信息并约定融资回款账户，金融机构向财政部门反馈融资成交信息。

(三)发放贷款。政府采购合同正式签订（以在甘肃政府采购网公示为准），金融机构对融资回款账户确认无误后，根据融资协议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发放贷款。

(四)归还贷款。采购人必须将采购资金支付到政府采购融资合同约定的融资回款账户，供应商根据融资协议的约定按时归还贷款。银行按融资协议约定，从融资回款账户中收回贷款。

五、工作要求

(一)各县（市、区）财政局要做好政府采购线上合同信用融资的政策引导，为金融机构和供应商之间开展融资业务提供必要信息，加强供应商诚信体系建设。

(二)金融机构要在风险可控、商业可持续原则下，积极开展政府采购线上合同信用融资服务。建立绿色通道，配备专门团队，简化审批手续，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其他任何形式的抵押担保和附加条件，同时，定期统计、汇总、政府采购融资业务办理情况并报送同级财政部门。

(三)供应商要真实、完整、准确地向金融机构提供融资审



查所需材料，积极配合金融机构并提醒、协助采购人及时办结政府采购融资业务有关手续和程序，严格按照规定用途使用贷款资金。

（四）采购人应提高政治站位，积极支持中小企业发展。一是应在采购文件中列明政府采购融资指引条款，随采购文件一同发布。二是要积极配合金融机构和供应商开展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在合同签订、验收付款等方面给予必要支持，不得干预供应商选择金融机构融资，不得无故拖延支付合同资金。三是供应商和贷款银行要及时将政府采购合同作为融资质押的信息告知采购人。采购人要增强警惕意识，免受供应商虚假游说等因素干扰，从严加强合同付款账户管理，未经贷款银行同意，不得随意更改合同付款账户。四是供应商持已经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可能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中供应商的银行账户与拟贷款银行账户不一致的情形。为支持供应商通过政府采购合同成功获得银行贷款，采购人应积极协助供应商及时变更政府采购合同中的供应商银行账户，加强合同账户及资金支付管理，确保合同资金准确支付到贷款银行确认的回款账户。

（五）采购代理机构应从提升专业化服务水平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立场出发，积极配合做好政府采购线上合同信用融资工作。在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时主动宣传介绍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在采购文件中列明政府采购合同



融资指引条款，明确告知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需要融资时可以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相关工作将列入我局对代理机构监督检查的考核范围。



信息公开属性：依申请公开

酒泉市财政局

2023年4月20日印发



政采e贷

政采订单在手，轻松融资无忧



产品介绍

“政采e贷”是兰州银行为中标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提供的专项融资服务,致力于解决政府采购上游供应商的融资难题。

适用客户

政府公开招标采购方式下
中标的中小微企业。

产品特点

多 额度高：
可达采购金额的70%

快 审批快：
线上申请，高效审批

好 无抵押：
免担保，纯信用

省 利率低：
利率特惠，支持小微

办理渠道

登陆甘肃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服务平台在线申请（省级项目）或在兰州银行任意网点申请办理。

www.ccgp-gansu.gov.cn/web/indexzcd.html

（甘肃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服务平台）

- 营业部 龚经理18919426283 地址：肃州区北大街37号（中医院南侧）
- 南街支行 王经理18993759667 地址：肃州区富康路2号1-9（凯旋苑向东50米）
- 东街支行 崔经理15109379626 地址：肃州区东大街90号（食乐天大酒店楼下）
- 西城支行 关经理17718669057 地址：肃州区雄关路20号（西关车站向南500米）
- 玉门支行 白经理18893630682 地址：玉门新市区明珠大酒店南侧



第三步 供应商系统用户登录



在甘肃政府采购网进入甘肃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服务平台模块或使用以下网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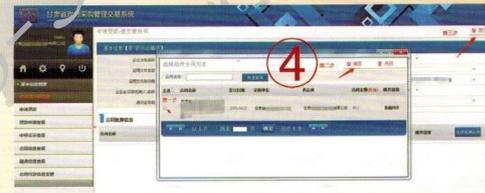
<http://www.ccgp-gansu.gov.cn/web/indexzcd.html>

进入，并使用账号登录。



第四步 贷款业务申请

登录成功后进入“政采贷系统管理”，点击贷款申请，选择兰州银行提交意向书并填写相关信息，选择对应抵押合同。



注：选择抵押合同时需确保该采购项目合同已备案公示，未备案公示的采购项目合同查询时不显示；同一采购项目合同仅能选择抵押一次。

第五步 业务办理进度跟进

申请提交成功后，供应商需联系经办行及时跟进该项业务办理进度，并可进入“贷款申请查看”查看贷款申请状态。



第四章 合同条款



JTZFCG-2025-57号

政府采购供销合同



合同编号：BGZJ-ZC421XXX号

需方：（采购人）：

供方：（供应商）：

为了保护供需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规和政府采购招标文件、政府采购投标文件承诺的相关规定，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照执行：

一、采购品目、型号、数量及金额（注：填写不下时，可按此表格自行打印清单）

项目	型号及主要技术指标	采购预算 (万元)	中标价（ 万元）	节约资金 (万元)	节约率

二、交货地点、时间：

交货时间：于年月日到年月日前交货完毕。

收货单位名称：指定地点：

收货联系人：联系电话：

交货方式：

1、供货方送货上门，供方将货物送到指定地点，交由指定收货人验收。此外，供方应在交货前向需方提供交货计划；运输、保险和装箱的费用由供方承担。

2、供方有权要求需方在收到货物时在收货清单上加盖公章或由合同约定的收货联系人签字并提供身份证明进行签收，否则可以不交接货物并不承担可能造成的延期供货责任。

三、质量与验收标准及提出异议时间：

质量和验收标准依据以装箱单和国家有关法规规定。

（一）验收标准：1、招标文件要求和承诺质量标准； 2、合格证； 3、供方保证一次性合格率大于98%（百分之九十八）。

（二）提出异议时间截止7天。

四、质量保证金：



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前必须向采购人（需方）交纳中标价3%的履约保证金，一年期满后需方验收合格后予以无息退还。

五、售后服务：

以《装箱单》和国家有关法规规定为依据。产品服务标准以招标文件承诺服务标准提供服务。供方与需方另可补充达成如下条款：

- 1、供方必须按需方要求清单所需要的配置、参数、保质保量供货。
- 2、所提供的产品必须符合国家统一质量标准。

六、付款方式：

XXX

七、违约责任：

1、供方未能按供货合同的约定近期完成交货或需方延期付款，每逾期一天，违约方应按合同总额1%向对方支付违约金，但违约金最高金额不超过合同金额的5%，逾期超过5日，有权解除合同。

2、如因供方供应的设备质量问题，造成需方损失，供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八、变更解除合同及解决纠纷方式：

- 1、供需双方如变更或解除本合同，需经同级政府采购办公室书面同意。
- 2、纠纷方式：双方协商；向授权厂商投诉；向财政部门投诉；提请仲裁；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其他事项：

1、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承诺书、补充协议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办理。

2、本合同为供应商与采购人买卖合同。一式六份，双方各执二份，财政部门政府采购办公室备案一份、代理机构备案一份。

供方：（章）	需方：（章）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邮编：	邮编：



<p>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p>	<p>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p>
<p>经办人： 签字日期：</p>	<p>经办人： 签字日期：</p>
<p>开户行： 账号：</p>	<p>开户行： 账号：</p>

JTZFCG-2025-57号



第五章 采购项目需求

一、报价要求

1. 投标报价以人民币填列。
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设备主机及附件货款、运输费、运输保险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及其他应有的费用。投标人所报价格为货到现场安装调试完成的最终优惠价格。
3. 验收及相关费用由投标人负责。

二、服务要求

- (1) 所投产品质量保障期 1 年；
- (2) 供应商及制造商须出具售后服务保障承诺；
- (3) 供应商须提供具体的售后服务措施及商品质量问题调换范围；
- (4) 若采购人需在后期补充采购的，成交候选人须按此次的中标价及时供给，且有责任免费调换质量不合格的产品；
- (5) 供应商或所投产品制造商应提供具体的售后服务实施计划、人员配备情况及联系地址、联系方式等；
- (6) 售后响应速度：电话 2 小时内做出响应，电话不能解决的，必须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
- (7) 免费提供 2 天以上，最终用户 3 人次专业技术人员的培训，直至对方专业技术人员能够独立操作。

三、交货要求

1. 交货期：60 日历天
2. 交货地点：
3. 提供制造商完整的随机资料，包括完整的使用和维修手册等。
4. 特别要求：交货时要求投标人就所投产品提供产品说明书，同时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人对产品的合法供货渠道进行说明，经核实如投标人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为维护采购人合法权益，投标人要承担商品价值双倍的赔偿；同时，依据现行的国家法律法规追究其他责任，并连带追交所投产品制造商的责任。

四、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时具体约定



五、履约保证金

是否收取:不收取。

六、验收方法及标准

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和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企业标准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采购人有权根据需要设置出厂检验、到货检验、安装调试检验、配套服务检验等多重验收环节。必要时,采购人有权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七、货物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参数要求
第一部分：小型汽车驾驶人备考区设备清单				
1	室内 P1.25 LED 大屏	3.7	平方	1. 名称:室内 P1.25 LED 大屏 2. 规格:”1. 像素结构: SMD 表贴三合一 2. 投标产品 LED 屏像素点间距≤1.25mm 3. 模组尺寸: 320mm*160mm 4. 刷新率≥3840 Hz 5. 色温: 3000K-12000K 可调 6. 白平衡亮度: ≥500cd/m ² 7. 对比度≥3000:1 8. 亮度均匀性≥99.5% 9. 像素密度: 640000 点/m ² 10. 同时兼容前,后维护,显示屏模组可前、后拆卸维护(提供表面具有 CMA、ilac-MRA、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为证) 11. 通过独有技术提高屏体的黑色水平,增强屏体的对比度,同时提高观看的舒适度,黑色亮度≤0.0005cd/m ² (提供表面具有 CMA、ilac-MRA、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为证) 12. 不同接收卡之间画面同步性在 10ms 以内。(提供表面具有 CMA、ilac-MRA、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为证) 13. 整屏失控点数: ≤1/1000000 (验收时失控点为 0),连续失控点为 0,盲点率≤1/1000000;无单列或单行像素失控现象,无常亮点。(提供表面具有 CMA、ilac-MRA、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为证) 14. LED 采用自然散热,无风扇设计,噪声满足 NR-25(噪声标准曲线)要求,白平衡最亮噪音 1(dB)-A(球面半径 1.5 米内),白平衡最亮噪音 1.4(dB)-A(球面半径 1 米内),白平衡最亮噪音 1.5(dB)-A(球面半径 0.3 米内)(提供表面具有 CMA、ilac-MRA、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为证)



			<p>15. 根据 GB21520-2023 标准，能效达到一级。（提供表面具有 CMA、ilac-MRA、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为证）</p> <p>16. 低功耗设计：符合 CQC3158-2016 LED 显示单元节能认证技术规范的能量效率和睡眠模式功率密度要求，能源效率≥ 2.4，睡眠功耗$\leq 100W/m^2$。（提供表面具有 CMA、ilac-MRA、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为证）</p> <p>17. 根据 GB 4943.1-2022 信息技术设备安全标准对设备进行接地电阻测试实验，输入地线-接地远端，测试限值$\leq 100m\Omega$。（提供表面具有 CMA、ilac-MRA、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为证）</p> <p>18. 电磁兼容：150kHz~30MHz 电源端子骚扰电压符合 GB/T 9254.1-2021 标准中 B 级限制，30MHz~1000MHz 辐射骚扰符合 GB/T 9254.1-2021 标准中 B 级限制，谐波电流、电压变化符合 GB 17625.1-2022 标准中 B 类限值。（提供表面具有 CMA、ilac-MRA、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为证）</p> <p>19. 为保证更好的视觉效果，箱体间/模组间的拼缝与间隙$\leq 0.05mm$。具备 XYZ 六轴拼缝微调节机构，可实现屏幕上下左右拼缝及前后平整度任意调节，调节精度$\leq 0.01mm$。（提供表面具有 CMA、ilac-MRA、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为证）</p> <p>20. 显示单元的色彩还原准确性指标$\Delta \leq 0.3$（提供表面具有 CMA、ilac-MRA、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为证）</p> <p>21. 为保证更好的抗震效果，模拟 10 级烈度地震，在振动频率 5Hz~55Hz~5Hz，振幅为 0.2mm 的条件下，5min 扫描一次，每一轴向循环扫描 50 次，试验结束后对 LED 显示单元的功能特性和像素失控率检测符合要求。（提供表面具有 CMA、ilac-MRA、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为证）</p> <p>22. 符合 IEC 62471:2006 标准的光生物安全及蓝光危害评估检测的无危害类要求（豁免级），具备防蓝光护眼模式，蓝光辐射能量$\leq 0.5W/(m^2sr)$，视网膜热危害值不高于 16W/(m²sr)。（提供表面具有 CMA、ilac-MRA、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为证）</p> <p>为了保证设备的兼容性，控制软件、视频处理器、视频控制器和 LED 屏厂家为同一品牌。”</p>
2	全彩电源	20 套	<p>1. 名称:全彩电源</p> <p>2. 规格:输出直流电压 5V ， 额定电流 40A ， 电流范围 0~40A ， 额定功率 200W</p>



3	接收卡	13	套 <p>1. 名称:接收卡</p> <p>2. 规格:”1、集成 8 组 320 接口，32 组 RGB 信号输出；无需转接板；</p> <p>2、支持静态至 1/128 扫描之间的任意扫描类型，支持各种 LED 驱动芯片和译码芯片，支持各种 LED 显示模组，支持 SM16188B 特殊模组；</p> <p>3、支持低亮高灰、低灰补偿、色彩还原、逐点校正、快速修缝、RGB 独立 Gamma 调节技术，大幅提升显示屏的画质</p> <p>4、支持数据对开，有助于显著提升刷新率，；支持数据组任意交换，有助于合理布局接收卡，提升显示屏质量；</p> <p>5、支持数据偏移，支持从左到右、从右到左、从上到下、从下到上任意数据走线，支持异形箱体功能、复杂调屏功能，灵活实现各种不规则异形屏幕构造和创意显示控制；</p> <p>6、支持任意角度画面旋转显示和 3D 显示功能，满足特殊显示需求；</p> <p>7、支持快捷模组配置、智能扫描、智能向导设置、Mapping 功能、接收卡定位、内置画布调试等功能模块，调试软件集成各品牌厂家模组配置文件，云端备份，极大方便显示屏快捷安装调试，保障显示屏后期维护；</p> <p>8、支持配置参数备份、环路备份功能、自动断电功能，最大程度地保障系统的稳定运行，保障显示屏安全；</p> <p>9、支持误码率检测、指示灯状态监控、电源监测、盐雾监测、温湿度监测，提供完备的显示屏运行状态监控功能；</p> <p>10、支持固件在线升级、配置参数回读、多程序备份、版本兼容功能（不同型号接收卡同屏混用），极大方便系统维护和功能升级；</p> <p>11、为保证上述各项功能的完整性和专业性，须提供 CNAS、CMA、ilac-MRA 认可实验室出具的接收卡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相关软件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p> <p>12、接收卡须通过 CE 认证、ROHS2.0 认证，提供相应检验报告和认证证书；</p> <p>13、为满足显示屏的节能设计，满足显示屏功率快速变化时始终保持稳定工作，接收卡须满足 3.0V~5.5V 宽工作电压。且具有电源反向接入保护功能，防止电源反接导致器件烧毁和引发火灾；（提供 CNAS、CMA、ilac-MRA 认可实验室出具的检验报告）</p> <p>14、为适应不同地域、不同季节的酷热和极寒环境，接收卡必须满足在-40℃~80℃环境温度下稳定工作。（提供 CNAS、CMA、ilac-MRA 认可实验室出具的检验报告）</p> <p>15、为保证产品良好的环境适应能力，充分保证核心电子部件的使用寿命和稳定性，接收卡必须具有完备的三防涂敷工艺，国标双 85 防护等级。具备较强的防尘、防潮、防静电、防盐雾能力。盐雾检测符合《GB/T 2423.18-2012 环境试验 第 2 部分：试验方法 试验 Kb：盐雾, 交变(氯化钠溶液)》，达到严酷等级(3)，满足海边 500 米使用环境要求。（提供 CNAS、CMA、ilac-MRA 认可实验室出具的检验报告）</p> <p>16、接收卡必须通过电磁兼容性测试：</p> <p>(1) 对接收卡的电源端子、网口和数据显示接口进行无线电骚扰检测。符合《GB/T 9254.1-2021 信息技术设备、多媒体设备和接收机 电磁兼容 第一部分 发射要求》定义的骚扰限值。</p>
---	-----	----	---



				<p>(2) 对接收卡的电源端子和网口进行静电放电抗扰度检测。通过《GB/T 17626.2-2018 电磁兼容 试验和测量技术 静电放电抗扰度试验》试验等级 4 级，接触放电 8KV 的测试。</p> <p>(3) 对接收卡的电源端子和网口进行浪涌冲击抗扰度检测。通过《GB/T 17626.5-2019 电磁兼容 试验和测量技术 浪涌（冲击）抗扰度试验》试验等级 4 级，测试电压 4KV 的测试。</p> <p>（提供 CNAS、CMA、ilac-MRA 认可实验室出具的检验报告）</p> <p>17、为保证显示屏使用安全，接收卡需进行防护外壳阻燃测试。符合《GB 8624-2012》，阻燃等级 V-2。（提供 CNAS、CMA、ilac-MRA 认可实验室出具的检验报告）</p> <p>18、接收卡需符合 LED 控制器团体标准《T COEMA 103S-2019 异步 LED 显示屏播放器通用技术要求》。属于标准编制成员单位的，可提供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p> <p>19、为保证良好的兼容性，LED 控制系统（含拼接处理器、视频控制器、发送控制器、播放器、接收卡）采用同一生产厂家同一品牌产品。需提供同一品牌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p> <p>20、需提供出厂出货检验报告和合格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p>21、需提供厂家售后服务承诺书和项目授权书并加盖公章。”</p>
4	配电柜	1	台	<p>1. 名称:配电柜</p> <p>2. 规格:”1. 具备手动控制和自动控制切换功能，可自动控制设备的供电，可手动控制设备的开启、关闭；</p> <p>2. 多组输出，每组可独立控制，支持多种外部控制方式，具备分步延时启动功能；</p> <p>3. 控制方式支持:支持定时器(多时段自动控制)”</p>
5	结构支架、边框外装饰	1	套	<p>1. 名称:结构支架、边框外装饰</p> <p>2. 规格:LED 显示屏安装钢结构支架符合国家标准，满足大屏现场安装需求.</p> <p>定制镀锌焊接结构，防锈处理，不锈钢报包边</p>
6	安装调试费	1	项	<p>1. 规格:LED 显示屏内部电源线、六类网线。</p>
7	墙面恢复	1	项	<p>1. 部位:墙体与显示屏接触部位</p> <p>2. 基层材料种类、规格:纸面石膏板</p> <p>3. 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铝塑板</p>



8	视频处理器	1	套 <p>1. 名称:视频处理器</p> <p>2. 规格:"1、1U 机箱。集成发送卡设计, 6 千兆网口输出;</p> <p>2、支持双画面。单机可带载 393 万像素, 水平最大 8192 像素, 垂直最大 3840 像素;</p> <p>3、4 路视频输入接口: DP1.2、HDMI2.0、DVI、VGA, 支持 2 路 4K@60Hz 视频源;</p> <p>4、支持 4K 点对点功能。支持 4K×2K@60Hz 点对点输出, 支持自定义分辨率;</p> <p>5、支持工作计时功能。支持设备累计工作时长;</p> <p>6、支持独立的 3.5mm 音频输入和音频输出;</p> <p>7、标配 2.0"液晶屏(320×240)和旋转按钮, 支持多语言菜单界面(中文、英文、俄文、越南语等);</p> <p>8、支持串口、网口单机直连或固定 IP 控制设备视频信源切换及模式更新、相关参数设置和功能配置, 完成对 LED 显示屏的参数设置。支持 RS232 中控;</p> <p>9、支持预存≤16 个用户模式, 支持便捷的场景切换;</p> <p>10、支持计划任务。支持输入视频源定时切换, 支持用户模式定时切换, 支持设备输出定时开启/关闭;</p> <p>11、支持智能配置。支持输入自适应信号源分辨率, 支持输出自适应显示屏参数配置;</p> <p>12、支持 EDID 设置。支持自定义输入分辨率, 支持读取、修改设备的 EDID 信息;</p> <p>13、支持 VGA 调整和 VGA ADC 校正, 解决模拟信号在传输过程中容易产生的黑屏、偏移、不满屏问题;</p> <p>14、支持信号快速切换、点对点功能、输出控制功能、图像镜像功能、画面截取功能; 支持亮度调节、图像调节、色温调节;</p> <p>15、支持按键锁定功能、自动断电功能、热备份功能, 保障系统的稳定运行, 保障显示屏安全;</p> <p>16、支持工厂复位、固件在线升级、远程维护功能, 极大方便系统维护和功能升级;</p> <p>17、为保证上述各项功能的完整性和专业性, 须提供 CNAS、CMA、ilac-MRA 认可实验室出具的视频控制器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p> <p>18、所提供产品通过 CQC 认证, 提供国家广播电视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验报告和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CQC 认证证书;</p> <p>19、所提供产品通过 CE 认证、RoHS2.0 认证, 提供相应检验报告和认证证书;</p> <p>20、所提供产品满足在 100-240VAC 50/60Hz 交流供电下稳定工作; (提供 CNAS、CMA、ilac-MRA 认可实验室出具的检验报告)</p> <p>21、所提供产品满足在-30℃~70℃环境温度下稳定工作; (提供 CNAS、CMA、ilac-MRA 认可实验室出具的检验报告)</p> <p>22、所提供产品必须具有较强的防尘、防潮、防静电、防盐雾能力。盐雾检测符合《GB/T 2423.18-2012 环境试验》, 达到严酷等级(3)。(提供 CNAS、CMA、ilac-MRA 认可实验室出具的检验报告)</p>
---	-------	---	--



				<p>23、所提供产品必须通过电磁兼容性测试：</p> <p>(1) 对视频控制器设备的电源端口、HDMI 接口、DVI 接口、VGA 接口、CV 接口进行无线电磁骚扰检测。符合《GB/T 9254.1-2021 信息技术设备、多媒体设备和接收机 电磁兼容 第一部分 发射要求》定义的骚扰限值。</p> <p>(2) 对视频控制器设备的 USB 口、HDMI 接口、DVI 接口、VGA 接口、CV 接口进行静电放电抗扰度检测。试验等级 4 级，接触放电 8KV。符合《GB/T 17626.2-2018 电磁兼容 试验和测量技术 静电放电抗扰度试验》的规定要求。</p> <p>(3) 对视频控制器设备的电源端口和网口进行浪涌冲击检测。试验等级 4 级，测试电压 4KV。符合《GB/T 17626.5-2019 电磁兼容 试验和测量技术 浪涌（冲击）抗扰度试验》的规定要求。</p> <p>（提供 CNAS、CMA、ilac-MRA 认可实验室出具的检验报告）</p> <p>24、为保证良好的兼容性，LED 控制系统（含拼接处理器、视频控制器、发送控制器、播放器、接收卡）采用同一生产厂家同一品牌产品。需提供同一品牌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p> <p>25、需提供出厂出货检验报告和合格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p>26、需提供厂家售后服务承诺书和项目授权书并加盖公章。”</p>
9	解码器	1	套	<p>1. 名称:解码器</p> <p>2. 规格:四进四出</p>
10	操作讲台	1	套	<p>1. 名称:操作讲台</p> <p>2. 采用 E1 级三聚氰胺板，静曲强度为 16.9MPa，板材含水率为 4.8%，密度 0.67g/c³，吸水膨胀率为 6.8%，优质绿色环保产品，甲醛释放量为 0.3mg/L，具有防水、防烫、防污、防酸、防碱特点。五金配件：采用优质锁具、五金配件。</p>
11	功放	1	套	<p>1. 名称:功放</p> <p>2. 规格:”1、额定输出/每声道，8Ω600W。2、额定输出/每声道，4Ω1200W</p> <p>3、额定输出/桥接，8Ω2400W。4、总谐波失真（1KHz）:0.3% ，</p> <p>5、信噪比（A 计权）：≥98dB。6、转换速率：15V/us，</p> <p>7、阻尼系数/8Ω,1KHz >230。8、频率响应：20Hz-20KHz（±0.1dB），</p> <p>9、输入灵敏度：1V。10、输入阻抗： 20kΩ/平衡，10kΩ不平衡，</p> <p>11、输出接口：2Speakon for Stereo&Bridge Output。12、通道串音 <-62dB</p> <p>13、电源：AC220-240V/50Hz。14、电源消耗功率：2100W，</p> <p>15、保护：软启动，负载短路，压限，直流输出，超温”</p>
12	音响	2	只	<p>1. 名称:音响</p> <p>2. 规格:”1、低音单元：6X4 寸 航天磁单元。2、高音单元：1X1. 寸 钹磁单元。3、灵敏度:95dB。4、额定功率:450W。5、频率响应:100Hz-19KHz。</p> <p>6、分频点频率：2.5kHz</p> <p>7、板材：中纤板。8、表面材料：黑色亚光漆。9、面罩：黑色亚光铁网。10、接线柱：speakon NL 4X2。11、尺寸：185*890*143mm”</p>



13	3人位机场连排座椅	3	套	1. 3人位机场连排座椅 2. 规格:“1, 扶手、地脚:采用优质冷轧钢, 经大型模具压铸成型后直接抛光, 静电喷粉、喷涂工艺制成, 壁厚 1.5mm 左右。 2, 横梁:采用优质冷轧钢三角横梁, 经过特殊工艺除锈静电喷涂、喷粉工艺制成。壁厚 1.8mm 左右 3, 坐板、靠背:采用优质冷轧钢, 经大型模具压铸成型后直接抛光, 静电喷粉、喷涂工制成。特色拉伸型孔位设计, 壁厚 1.5mm 左右”
14	4人位机场连排座椅	5	套	1. 4人位机场连排座椅 2. 规格:“1, 扶手、地脚:采用优质冷轧钢, 经大型模具压铸成型后直接抛光, 静电喷粉、喷涂工艺制成, 壁厚 1.5mm 左右。 2, 横梁:采用优质冷轧钢三角横梁, 经过特殊工艺除锈静电喷涂、喷粉工艺制成。壁厚 1.8mm 左右 3, 坐板、靠背:采用优质冷轧钢, 经大型模具压铸成型后直接抛光, 静电喷粉、喷涂工制成。特色拉伸型孔位设计, 壁厚 1.5mm 左右”
15	制度牌	1	项	1. 名称:制度牌 2. 科目一考场墙面制度及广告、候考区墙面制度及广告
16	天井机空调	1	台	1. 名称:天井机空调 2. 规格:3匹吸顶220V单冷天花天井机
第二部分: 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基地				



1	汽车仪表指示标志认知系统	1	套	<p>1. 名称:汽车仪表指示标志认知系统 2. 规格:"尺寸≥32寸 屏幕比例: 16:9 底座: K型底座 分辨率: 1920*1080 红外触屏 主板: 工控主板 CPU: i3 酷睿双核 内存≥4G 固态硬盘≥60G 显存: 集成显卡 灯箱尺寸: 圆形直径 25cm 灯管: 发光二极管 材料: pvc+亚克力灯罩</p> <p>1、机动车仪表标识灯箱互动演示软件是根据机动车知识教育的功能需求制定的互动展示软件。体验者可以通过触摸屏点击画面上的胎压低指示灯, 机油指示灯, 安全带指示灯, 雾灯指示灯, 电瓶指示灯, 手刹指示灯等 18 个安全标识, 对应的灯箱会被点亮, 同时会有语音播报这个标识的对应名称以及讲解。并配有图文知识, 告知用户标识在什么情况下点亮。</p> <p>2、软件需要在规范的硬件环境下完成编码和测试, 主要硬件环境要求: 定制互动灯箱、定制触控一体机。 控制灯箱开关, 符合定制电路需求, 符合联动控制需求, 具备串口接口, 能进行多路控制”</p>
---	--------------	---	---	--

JTZFCG-2023-05-01



2	模拟交通指挥体验系统	1	套	<p>1. 名称:模拟交通指挥体验系统</p> <p>2. 规格:"尺寸: ≥55 寸 屏幕比例: 16:9 分辨率: 1920*1080 红外触屏 主板: 工控主板 CPU: i5 酷睿双核 内存≥4G 固态硬盘≥60G 显存: 独立显卡 尺寸: 250*85*65mm 重量≤1.5kg 深度感知: 512×424 30HZ FOV: 70×60</p> <p>1、总控制程序包含知识拓展、训练模式、考核模式、知识测评 4 个板块。</p> <p>2、练习模式包含直行信号指挥、右转弯信号指挥、左转弯待转信号指挥、左转弯信号、停止信号、变道信号、减速慢行信号、靠边停车信号 8 个手势, 体验者可以自行选择交通指挥手势跟着动画演示来进行练习, 屏幕下方会捕捉动作信息, 正确后会播放路口动画。</p> <p>3、知识测评板块, 题目的选项都设置为不同的交通指挥手势, 体验者根据题目选择哪个选项就要做出对应的动作, 全部做完后会跳转至结算页面, 在此界面可以查看自己答题的用时和成绩。</p> <p>提供符合“模拟交通指挥”主题的制造商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p>
3	VR 电动车骑行	1	套	<p>1. 名称:VR 电动车骑行</p> <p>2. "尺寸≥42 寸 屏幕分辨率: 1080*1920 比例: 16: 9 背架: 墙面固定安装 辅材: 3m 高清线 真车改装硬件 单人座舱 长 (mm): 不小于 2000 宽 (mm): 不小于 1000 高 (mm): 不小于 1200 方向盘旋转角度: ≥60 度 油门: 采样真车配件油门电压信号, 转化为数据信号, 与电脑通信 刹车: 微动开关信号 方向盘: 真车加装电压传感器, 利用转向带来的电压变化模拟量, 量化成控制内容的输入量 5.7 英寸 AMOLED 柔光护眼屏 屏幕尺寸: 5.7 英寸 分辨率 : 2560×1440 传感器: 陀螺仪, 距离传感器, 重力</p>



				<p>CPU: I5 显卡: GTX 1050Ti 内存≥8G 固态硬盘≥240G 仿真模拟电动车驾驶。 包含正确佩戴头盔、电动车闯红灯、路口骑车安全、文明骑车体验、雨天行驶等不同场景体验。”</p>
4	VR 驾驶模拟带动感	1	套	<p>1. 名称:VR 驾驶模拟带动感 2. “罗技方向盘, VR 驾驶车采用精确编程, 达到模拟驾驶的效果。内置方向盘、离合器、脚刹、油门档位等。 250cm*110cm*200cm 自带炫感灯、呼吸灯 工作电压: AC220, 50-60HZ 标称功耗: 2500 w 尺寸≥21 寸 含立式底座 内置音响 2.0 声道音响 屏幕分辨率: 2560*1440 接口: HDMI 支持: 传感器 陀螺仪: 9 轴 CPU: i5 6402 主板: 华硕 H310 内存≥8G 固态硬盘≥240G 显卡: 1050ti 4G 包含酒驾、毒驾、危险驾驶, 模拟人在非正常状态下的视觉扭曲、变换等。结合动感座椅, 更加深刻体会到在此状态下是无法正常安全驾驶车辆的。”</p>



5	交通安全标志认知系统	1	套	<p>1. 名称:交通安全标志认知系统 2. 规格:"尺寸≥32寸 屏幕比例: 16:9 底座: K型底座 分辨率: 1920*1080 红外触屏 主板: 工控主板 CPU: i3 酷睿双核 内存≥4G 固态硬盘≥60G 显存: 集成显卡 灯箱尺寸: 25cm*25cm 灯管: 发光二极管</p> <p>1、交通安全标识灯箱互动演示软件是根据交通知识教育的功能需求制定的交通互动展示软件。体验者可以通过触摸屏点击画面上的32个安全标识,对应的灯箱会被点亮,同时会有语音播报这个标识的对应名称以及讲解。同时包含安全标识国标图文讲解。</p> <p>2、软件包含标志总览、知识测评、事故判定3大板块。标志总览中介绍了102个交通安全标志;知识测评共10道题,根据3个选项图片提示,选择正确答案并最终评分;事故责任判定包含10道视频题目,用户观看视频后有5s作答时间,判断责任车辆是哪个并最终评分。</p> <p>提供符合“交通安全标志”主题的制造商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控制灯箱开关,符合定制电路需求,符合联动控制需求,具备串口接口,能进行多路控制”</p>
6	交通知识抢答系统	1	套	<p>1. 名称:交通知识抢答系统 2. 规格:"尺寸≥55寸 屏幕分辨率: 1080*1920 比例: 16: 9 背架: 墙面固定安装 辅材: 3m 高清线 双核处理器 内存≥4G 固态硬盘≥64G</p> <p>1、软件包含交通安全知识题库,支持多人同时体验,可随时进行题库更新。</p> <p>2、具有编辑器,避免用户通过繁琐的代码修改题库,题库数量不限,可以随意扩充。</p> <p>3、与硬件结合,支持串口通信。</p> <p>提供符合“安全知识抢答”主题的制造商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由STM32为主控芯片,包含2.4Ghz无线通信模块,支持串口数据收发。提供符合“安全知识抢答”主题的由“中国软件测评中心”出具的测试报告。</p> <p>尺寸:长500mm、宽300mm、高720mm冷轧板喷涂防潮处理 按钮:A\B\C\D\开始”</p>



7	VR 交通安全一体机	3	<p>套</p> <p>1. 名称:VR 交通安全一体机</p> <p>2. 规格:”计算平台</p> <p>1) CPU: 高通 XR2</p> <p>2) 内存≥6GB, 闪存: ≥128G</p> <p>3) 支持: Miracast, 支持无线串流 Steam VR 显示</p> <p>1) 屏幕≥5.5 英寸</p> <p>2) 分辨率 4K 级分辨率, 3664: ×1920, PPI: 773</p> <p>3) 刷新率 72Hz/90Hz</p> <p>光学</p> <p>1) 视场角 98°, 菲涅尔镜片</p> <p>2) 护眼模式通过: TUV: 低蓝光认证, 一键开启防蓝光模式</p> <p>4) 兼容佩戴眼镜, 瞳距调节默认位置: 63.5mm, 三档位物理调节</p> <p>传感器</p> <p>1) 头盔: 9 轴传感器, 实现头部精准: 6DoF</p> <p>2) 头盔: P-Sensor: 人脸佩戴感应, 用于屏幕休眠控制</p> <p>交互</p> <p>1) 头部空间定位全新自研 Inside-Out 房间级大空间追踪算法</p> <p>2) 手柄 6DoF 体感手柄 ×2</p> <p>设计与人体工程</p> <p>1) 重量不含绑带 395g; 整机 620g</p> <p>2) 自适应松紧, 软质侧绑</p> <p>电源</p> <p>1) 电池容量 5300mAh, 连续使用时间 2.5~3 小时</p> <p>1. 图标: 软件中包含的 34 节课程均有与之相对应的 34 个简易小图标, 分门别类。</p> <p>2. 纯净系统: 体验全程为纯净版内容, 无广告植入及弹窗, 可根据类别进行内容筛选。</p> <p>3. 软件内容: 体验者可以使用该内容学习不少于【电动车安全】、【交通火灾逃生】、【危险驾驶】、【交通应急处理】、【心理放松】等 7 大分类及不少于【地铁火灾逃生】、【校车火灾逃生】、【车窗抛物】、【超载】、【视野盲区】、【酒驾】、【毒驾】、【疲劳驾驶】、【非机动车安全】、【行人行路安全】、【汽车溺水逃生】、【车辆起火自救】、【撞击事故自救】、【汽车落水自救】、【安全标识知识考核】、【交通安全知识考核】等 34 节课程。包括:</p> <p>1) 【交通火灾逃生】</p> <p>①地铁火灾逃生: 模拟地铁发生火灾如何逃生。</p> <p>②高铁火灾逃生: 模拟高铁发生火灾如何逃生。</p> <p>③校车火灾逃生: 模拟校车发生火灾如何逃生。</p> <p>④客车火灾逃生: 模拟客车发生火灾如何逃生。</p> <p>2) 【危险驾驶】</p> <p>①车窗抛物: 模拟车窗抛物事件及相关法律法规。</p> <p>②超速: 模拟超速事件及相关法律法规。</p> <p>③超载: 模拟超载事件及相关法律法规。</p>
---	------------	---	--



			<p>④视野盲区：模拟视野盲区事件及相关法律法规。</p> <p>⑤酒驾：模拟酒驾行驶及交通事故的发生过程。</p> <p>⑥毒驾：模拟体验毒驾事件及相关知识点科普。</p> <p>3) 【交通应急处理】</p> <p>①非机动车安全：选择相关年龄学习正确骑行方式。</p> <p>②公交车行路安全：介绍公交车座位选择及相关知识。</p> <p>③行人行路安全：科普相关知识并模拟如何安全过马路。</p> <p>④汽车溺水逃生：模拟汽车溺水时的逃生方式及知识点</p> <p>⑤车辆起火自救：模拟车辆起火时的自救方式及知识点</p> <p>⑥撞击事故自救：模拟撞击事故的自救方式及知识点。</p> <p>⑦汽车落水自救：模拟汽车落水时的自救方式及知识点。</p> <p>⑧疲劳驾驶：模拟疲劳驾驶事故、处理措施体验及知识点。</p> <p>4) 【心理放松】</p> <p>①心理压力测试：通过一系列心理压力测试题对体验者进行测试，检查体验者的心理状态。</p> <p>②想象放松法：在此场景内的海浪声音，舒缓节奏，减少焦虑感。</p> <p>③肌肉放松法：通过放松肌肉的方式，达到放松身心的体验。</p> <p>④休闲体验：在此场景可以自由寻找可点击触发的物体，会有小惊喜出现。</p> <p>⑤音乐室：花园场景内，感受放松心情。</p> <p>5) 【交通安全知识考核】</p> <p>①安全标识知识考核：共 10 个安全标识题，系统会根据选项进行评析打分。</p> <p>②交通安全知识考核：共 10 个交通安全知识题，系统会根据选项进行评析打分。</p> <p>6) 【防危化品】</p> <p>①危化品种类：科普并认识危化品的种类。</p> <p>②危化品安全运输：模拟危化品安全运输。</p> <p>③危化品防护措施：模拟危化品并做好防护措施。</p> <p>7) 【电动车安全】</p> <p>①电动车不戴头盔：模拟骑行电动车不戴头盔交通事故、处理措施体验及知识点</p> <p>②电动车闯红灯：模拟骑行电动车闯红灯交通事故、处理措施体验及知识点</p> <p>③电动车逆行：模拟骑行电动车逆行交通事故、处理措施体验及知识点</p> <p>④电动车夜间行驶：模拟骑行电动车夜间行驶交通事故、处理措施体验及知识点</p> <p>⑤电动车占道：模拟骑行电动车占道交通事故、处理措施体验及知识点</p> <p>⑥电动车醉酒：模拟骑行电动车醉酒交通事故、处理措施体验及知识点</p> <p>4. 软件体验中至少需包含地铁、灭火器、高铁、校车、客车、乘客、汽车、街道、交通安全标志、大海、音乐室等场景模型。</p>
--	--	--	--



				提供符合“VR科普教育”主题的制造商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尺寸≥55寸 屏幕分辨率：1080*1920 比例：16：9 背架：墙面固定安装 辅材：3m 高清线 4K 高清 hdmi/vga，支持苹果、安卓系统”
8	吊顶拆除	45	平方	1. 拆除的基层类型:拆除原有石膏板吊顶 2. 龙骨及饰面种类:木龙骨及轻钢龙骨 3. 废料运输:自行考虑
9	石膏板吊顶	60	平方	1. 规格:1、骨架、边框材料种类、规格: 厚度 100mm 木龙骨 2、隔板材料品种、规格、颜色: 9mm 厚纸面石膏板
10	造型墙	85	平方	1. 名称:造型墙 2. 规格:木工板、石膏板打底、铝塑板附面、规格 200mm 根据效果图制作造型
11	造型柱	1	项	1. 名称:造型柱 2. 根据效果图制作造型，预留预留产品接口
12	地面地板革铺设	50	平方	1. 名称:地面地板革铺设 2. 规格:1. 粘结层厚度、材料种类:橡胶卷材地面 2. 面层材料品种、规格、颜色:2.5 厚
13	双头射灯	30	个	1. 名称:双头射灯 2. 规格:简致雅灯具
14	灯带	300	m	1. 名称:灯带 2. 规格:冰蓝灯带、金属凹槽、透明盖板
15	遮光窗帘	24	平方	1. 名称:遮光窗帘 2. 规格: 1、遮光隔音免打孔安装 2、物理黑丝遮光夹层 3、尺寸可定制
16	综合布线	45	平方	1. 名称:综合布线 2. 规格:互联网、电话线、电源线墙面开槽布线预留至每一面造型及灯箱。网线材质、规格、颜色: 海康威视六类网线，六类水晶头，电源线材质、规格、颜色: 众邦 2.5 m ² 全铜芯
17	垃圾清理费	1	项	1. 名称:垃圾清理费 2. 规格:施工过程中所产生的所有垃圾清运处理及施工完毕保洁。
18	天井机空调	1	台	1. 名称:天井机空调 2. 规格:3 匹吸顶 220V 单冷天花天井机
小计:				



第三部分：配套设施设备

1	人像采集系统	1	套 1. 名称:人像采集系统 2. 规格:“照片采集软件:支持自助拍照、支持连拍、支持双屏幕操作及显示、多拍优选、需具备本地照片处理、照片批量处理、自动调色、自动裁切、自动纠偏、自动增强清晰度、微调功能、实时机检。 拍照模组:有效像素 2400 万以上; ISO 感光度 100~6400; 快门速度:1/4000 至 30 秒、B 门、闪光同步速度 1/200 秒;工作温度范围 0℃~40℃。 自拍显示模组: 24 寸 LED 背光显示; 1920*1080 分辨率; 16: 9 显比; 平均亮度 350cd/m2; 接口 HDMI/VGA。 灯光模组: 专业 LED 补光; 功率 7W/0. 58A/12V; 色温 5500K-6000K 正白光; 规格 53*13. 2*1. 6cm; 材质铝合金外壳+塑料塞; 单个重量 1. 12KG。 自拍遥控器: 黑色、按键数量 3 个(拍照、选片、确定); 按键负荷寿命: ≥100 万次; 规格 119x38x9mm; CR2025 纽扣电池; 外壳塑胶材质; 接收器 18x14x5mm。集成一体支架: 连接显示模组、拍照模组、灯光模组; 内置视频转换器、音频转换器、HUB 集线器、人体感应开关; 内置独立开关电源需通过 UL60950-1 认证, 具有短路/过载/过压/过热保护漏电保护功能; 显示模组支架可上下调整范围±13cm; 拍照模组支架可上下调整范围±18cm; 材质选用优质钣金; 重量约 28KG; 大小 1100*200*150mm (不含底座); 白色植绒背景。 采集终端: I5 以上 CPU 最低 8G 内存 1T 硬盘+256GSSD 集显 21.5 寸液晶显示 Windows10 操作系统 需具有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鉴定报告; 符合《GB 16796-1997 安全防范报警设备安全要求和试验方法》、《GA 461-2004 居民身份证制证用数字相片技术要求》 需具有国家版权局颁发的人像采集系统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需具有二代身份证人像采集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整体硬件需为紧凑型配置, 工作区域占地面积<2 m² 已完成新人口系统适配”
---	--------	---	---



2	身份证自助受理机	1	套 1. 名称:身份证自助受理机 2. 规格:“操作系统: Windows 7.0 工控机: 处理器≥四核四线程, 主频≥3.2GHz; 内存≥8G; 硬盘≥256G; 网口≥1个; 串口≥4个; USB接口≥18个; HDMI接口≥3个。 操作显示屏: 工业级电容式触控屏≥17英寸; 分辨率≥1280*1024; 背光寿命≥50000H。 辅助显示屏: 拍照预览显示器≥10英寸; 分辨率≥1920*1200; 亮度 ≥450cd/m ² ; 可视角度≥170°。 拍照组件: 像素≥2400万; 传感器类型需支持CMOS; 传感器尺寸需支持APS画幅, 全9点自动对焦。 双目摄像头: 像素≥200万; 视场角≥89°; 信噪比≥40dB; 动态范围≥69dB。 面灯: 照度≥5500K; 光源面积≥1100cm ² /灯。 顶部补光灯: 照度≥5500K; 光源面积≥1100cm ² /灯。 下颚补光灯: 照度≥5500K。 语音系统: 需为高精度语音合成, 双声道输出; 失真度≤0.5%; 频率响应35Hz~18KHz。 二代身份证阅读器: 射频技术需符合ISO 14443 Type B标准; 读卡距离0-3cm; 读卡响应速度≤1s; 工作频率13.56MHz±7kHz; 通讯接口需支持USB/串口(支持TTL、232通讯方式)。 身份证指纹采集器: 指纹采集方式需支持半导体按压; 指纹图像大小≥256*360pixel; 图像分辨率≥500dpi; 指纹图像畸变≤2%。 指纹仪摄像头: 像素≥800万; 视频格式需支持MJPEG, YUY2。 二维码扫描: CMOS传感器≥640*480; 识读精度≥5mil; 视场角度水平≥68°, 垂直≥50°, 对角≥84°; 通讯接口需支持TTL-232, RS-232, USB; 提示方式需具有声音、颜色指示灯。 监控组件: 传感器像素≥200万; 可视角度≥110度(无畸变)。 打印组件: 双面打印自动; 幅面尺寸需支持A4; 网络功能需支持有线, 无线网络接入; 打印分辨率≥600*600dpi。 软件: 需具有身份证自助受理系统软件。 需具有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鉴定报告; 符合《GB 16796-2009 安全防范报警设备安全要求和试验方法》 需具有国家版权局颁发的居民身份证自助受理系统软件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已完成人口系统适配”
3	自助设备隔断静音舱	5	套 1. 名称:自助设备隔断静音舱 2. 规格:“1、金属框架结构 2、钣金工艺、防爆玻璃 3、经过剪、冲、折、焊、磨、抛及酸洗、磷化、汽车烤漆 4、尺寸: 1300*1300*2300(可定制) 5、中间隔断可移动”



4	玻璃隔断	9	平方	<p>1. 名称:玻璃隔断</p> <p>2. 玻璃品种、规格、颜色:定制 10mm 钢化玻璃型材门, 运输、搬运、安装费等</p>
5	UPS 主机	1	套	<p>1. 名称:UPS 主机</p> <p>2. 规格:“UPS 电源容量≥30KVA, 5 寸触摸显示屏, 高频机。</p> <p>1. 输入指标 三相五线 (3Φ+N+PE); 输入额定电压: 380 Vac /400 Vac /415Vac; 输入电压可变范围 : 304~485Vac 不降额, 228~304ac (50%-100%负载之间线性降额); 输入频率变化范围 40~70Hz; 输入功率因数 ≥0.99; 输入电流谐波成份 ≤3% ; 电池电压 ±240VDC (±192VDC-±204VDC 可选) ; 电池节数 12V40 节 (双数 32-40 节) ;</p> <p>2. 输出指标 三相五线 (3Φ+N+PE); 输出额定电压: 380Vac/400Vac/415Vac; 输出额定频率 50Hz/60Hz; 输出功率因数: 1; 输出电压精度 ±1%; 输出频率精度:0.1Hz; 输出 THDu: ≤1%(阻性负载); ≤3% (非线性负载); 逆变过载能力 ≤100%, 60 分钟; 110%-125%, 10 分钟; 125%-150%, 1 分钟; >150%, 200 毫秒。</p> <p>3. 系统指标 在线模式统效率 ≥95%; ECO 模式≥98%; 切换时间 0 ms; 并机数量 4 台; 标配: RS232、RS485、USB、冷启动、可编辑干接点; 选配: SNMP 卡、温度补偿配件等</p> <p>4. 工作环境 运行温度为 0~40℃; 贮存温度为 -25℃~55℃ (不含电池); 相对湿度 0%-95% (无冷凝); 海拔高度≤1000m, 超过 1000m, 每上升 100m, 降额 1%; 防护等级 IP20; 噪声≤60dB。</p> <p>5. 为保证蓄电池与 UPS 主机的安全充电, 需提供 UPS 电源充电器配套蓄电池安全连接解决方案证书 (复印件加盖公章)。</p> <p>6. 同系列 UPS 电源需获得了泰尔、节能、抗震等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有效期的认证和报告; (复印件加盖公章)。</p> <p>7. 为保证安装便捷性及方便售后服务, 要求 UPS 主机、蓄电池为同一品牌, 提供制造厂商授权函及售后服务承诺函。”</p>
6	蓄电池	32	节	<p>1. 名称:蓄电池</p> <p>2. 型号:1. 电池容量 120AH12V;</p> <p>2. 应采用知名品牌的 12V 系列阀控式密封铅酸蓄电池;</p> <p>3. 蓄电池获得泰尔产品认证证书, 并能提供同系列蓄电池产品的检验报告复印件。提供同系列蓄电池产品的抗震性能检测合格证, 通过 8、9 烈度抗震性能检测, 并提供检验报告复印件。</p> <p>4. 为保证安装便捷性及方便售后服务, 要求 UPS 主机、蓄电池为同一品牌, 提供制造厂商授权函及售后服务承诺函。</p>
7	配件	1	项	<p>1. 电池配件:“1、电池箱/架</p> <p>2、空开接线排 100A/3P</p> <p>3、蓄电池连接铜排线缆</p> <p>4、汇流集成箱”</p>



8	输入输出线缆	50	米	1. 名称:输入输出线缆 2. 规格:1、国标 4*16 ² +1 2、纯铜导体
9	安装调试	1	项	1. 名称:安装调试 2. 设备安装及设备调试
10	电动系统	11	组	1. 名称:电动系统 2. 驱动电机 1、电机采用直流 24V 电机, 移动速度可调, 系统整体移动噪声≤60dB。 固定列按钮功能 固定列配置高效继电器, 按钮采用自锁式可以对整区电源进行控制, 有效节省能源, 侧面配备红色指示灯进行电源指示 移动列按钮 采用两个按钮控制架体的左右移动, 中间配备红色指示灯指示按钮操作, 按钮复位则灯灭, 两个按钮不要同时按下 控制器 精密主板, 集成对架体的左右移动及到位停止 通道限位开关 按钮开关可以带自锁, 运行到位后, 限位开关触发后电机可自动停止。 架体控制 设有 NTC 电阻, 可以有效防止电机启动时的浪涌电流, 保护系统的安全运行。 密集架缓起缓停功能 采用限位感应器, 在架体移动及闭合到位后按钮不复位, 架体会自动停止, 当按钮复位, 架体反方向移动时对侧限位感应器起到停止的作用。 密集架过线结构 1、密集架过线采用坦克链式。架体之间线路在坦克链之间通过。 手动、电动互换功能 1、在停电或断电等紧急状态下, 能自动切换成手动功能。 到位开关 1、当带门列架体移动到位后, 到位开关开启, 架体停止移动, 防止架体移动出轨 防尘、防倒功能 1、移动密集架各列之间装有磁性极强的橡胶密封条, 底部安装有防鼠档, 合拢后无缝隙, 具有防水、防鼠、防盗、防光的效果, 确保档案和使用者的安全。 线缆布置要求 架体之间通过坦克链连接, 传输线缆不打结, 开启最大时无绷紧现象, 线缆符合国家标准。”
11	密集架架体	22	组	1. 名称:密集架架体 2. 架体 立柱 冷轧钢板 1.1mm, 挂板 冷轧钢板 0.8mm, 搁板 冷轧钢板 0.8mm, 侧板 冷轧钢板 0.7mm, 门板 冷轧钢板 0.7mm, 门框 冷轧钢板 1.0mm, 顶板 冷轧钢板 0.6mm, 底盘 主梁及轮架板 冷轧钢板 2.3mm, 轨道 镀锌轨心 45 实心方钢 20*20mm, 轨道槽 冷轧钢板 1.8mm。
12	消防卷帘	1	套	1. 名称:消防卷帘 2. 1、防火等级甲级 2、双轨无机布防火卷帘



13	人脸识别终端	1	台	<p>1. 名称:人脸识别终端</p> <p>2. 规格:1、设备拥有≥8英寸触摸显示屏,有不少于1个TF卡槽,最大支持512G</p> <p>2、内置mic、扬声器</p> <p>3、采用不低于1/2.8 2MP CMOS 高清宽动态双摄像头 MP CMOS 高清宽动态双摄像头</p> <p>4、设备应具有补光功能,用户容量不少于10000个,人脸底库不少于10000张,存储容量不少于100000条日志记录,2000图片记录</p> <p>5、人脸识别距离0.3m~2.0m,身高范围0.9m~2.0m</p> <p>6、支持刷卡/远程/密码/人脸识别开门模式,支持组合开门模式设置</p> <p>7、设备支持不少于报警2入1出,1路485,1个USB接口,1路网口,韦根接口1入1出,1路开门按钮,1路门磁检测,1路门锁控制</p> <p>8、支持多用户开门,实时监控,多重认证,刷卡拍照,WEB配置,防潜回,防拆报警,胁迫报警,门开启超时报警,闯入报警,非法卡超次报警,报警联动,陌生人抓拍</p>
14	人脸识别终端电源	1	台	<p>1. 名称:人脸识别终端电源</p> <p>2. 规格:DC12V2A。</p>
15	电磁锁	1	个	<p>1. 锁品种:电磁锁</p> <p>2. 锁规格:1、≥280kg 单门两线拉丝磁力锁;</p> <p>2、锁状态LED灯指示;</p> <p>3、通电上锁,无残磁、无机械磨损;</p> <p>4、适用于90度开的任何有框门,如木门、防火门、玻璃门;</p>
16	电锁电源	1	台	<p>1. 名称:电锁电源</p> <p>2. 规格:DC12V2A。</p>
17	L型支架	1	个	<p>1. 名称:L型支架</p> <p>2. 规格:1、配合电磁锁使用。</p>
18	出门开关	1	个	<p>1. 名称:出门开关</p> <p>2. 规格:DS-K7P17B-W</p> <p>红外感应开关</p> <p>接口:NC/NO/COM</p> <p>不锈钢材质,表面拉丝处理,厚度0.6mm</p> <p>待机状态:红灯;触发状态:绿灯;</p> <p>尺寸(长宽厚):86*86*25 mm</p> <p>最大耐用电流1A@12VDC</p> <p>红外感应距离可调:5-20cm;红外感应时间可调:0-30秒;</p> <p>材质:不锈钢</p>
19	档案柜(五连柜)	36	组	<p>1. 台柜规格:通五节文件柜。高1800*宽850*深390 裸板0.5mm。</p>
20	玻璃文件柜	3	组	<p>1. 台柜规格:高1800*宽850*深390 裸板0.5mm</p>



21	两门更衣柜	7	组	1. 台柜规格:高 1850*宽 900*深 500 裸板 1.1mm
22	茶水柜	2	组	1. 台柜规格:920*800*340
23	制度牌	1	项	1. 名称:制度牌 2. 交警后台审批室墙面制度及广告
24	办公桌	4	张	1. 名称:办公桌 2. 1、材料:台面密度板烤漆工艺。 2、表面处理:酸洗、磷化、静电喷塑灰白皱色。 3、功能强大、持久耐用、精工细做。 4、选用高档导轨、滑道轴承等附件使其开合寿命增倍,开合阻力大大降低。
25	办公椅	3	把	1. 名称:办公椅 2. 规格:1、优质西皮,耐磨耐用; 2、高密度纯海绵,坐感舒适; 3、电镀弓架椅
26	方椅	1	把	1. 名称:方椅 2. 规格:270*270*230 木质
27	矮柜	10	套	1. 台柜规格:1、金属框架结构
28	显示屏支架	5	套	1. 规格:承重 9KG 使用孔洞 75mm*75 适用尺寸 17-32 英寸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JTZFCG-2025-57号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标包名称: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供应商地址: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JT ZHONG GUO SHANG WU XIAN QIAN SHI YE YOU XIAN GONG SI
2025-57号

目录



一、投标函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2.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2 授权委托书

三、开标一览表

四、资格审查资料

4.1 营业执照

4.2 财务状况

4.3 纳税及社保

4.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5 信用查询

五、分项报价表

六、技术规格偏离表

七、技术支持资料

八、相关服务计划

九、政策性支持

9.1 中小企业声明函

9.2 支持残疾人就业声明函

9.3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声明函

十、其他资料



第一章、投标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_____（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以人民币（大写）
_____（¥_____）的投标总报价。

2. 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投标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

3. 我方承诺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4.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5.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6.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7.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或者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者电子签章）

地 址：_____

网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JTZFCG-2025-57号



2.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复印件）粘贴处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或者电子印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2 授权委托书

本人 _____ (姓名) 系 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现委托 _____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本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复印件) 粘贴处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和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章。

供 应 商：_____ (盖单位章或者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_____ (签字或者电子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者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年 月 日

JTZFCG-2025-57号



三、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

采购包名称：__

项目编号：__

报价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供货期	投标总价（元）	备注

总价：__

供应商名称：__（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签章）

投标日期：__

JTZFCG-2025-57号



四、资格审查资料

JTZFCG-2025-57号



4.1 营业执照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证件）；

JTZFCG-2025-57号



4.2 财务状况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没有财务审计报告的可提供近期银行资信证明；

JTZFCG-2025-57号



4.3 税收及社保

提供最近三个月任意一期依法缴纳税收凭证和缴纳社会保险的相关证明材料（无税额的月份提供零申报证明材料，免税企业可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JTZFCG-2025-57号



4.4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JTZFCG-2025-57号



4.6 信用查询

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JTZFCG-2025-57号



五、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__

采购包名称：__

项目编号：__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生产厂家名称	单价	数量(台/套)	投标总价(元)	备注

合计金额(大写)：__

供应商名称：__ (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_____ (签字或签章)

投标日期：__

JTZFCG-2025-57号



六、技术规格偏离表

服务名称	条款号	招标文件技术 参数要求	投标响应技术 参数	备注	偏离情况

JTZFCG-2025-57号



七、技术支持资料

JTZFCG-2025-57号



八、相关服务计划

JTZFCG-2025-57号



九、政策支持

JTZFCG-2025-57号



9.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9.2 支持残疾人就业声明函

JTZFCG-2025-57号



9.3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声明函

JTZFCG-2025-57号



十、其它资料

JTZFCG-2025-57号



七、其他内容

JTZFCG-2025-57号